

衛生福利部主管

109年度截至第2季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補(捐)助情形季報表

單位:新臺幣元

受補(捐)助單位	核准日期	累計撥付金額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縣市別
國民健康署合計		284,893,702		
一、補助		284,893,702		
1.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				
2. 對特種基金				
3. 公保及退撫基金差額				
4. 公費就養及醫療				
5. 社會保險負擔				
6. 直轄市政府		88,025,546		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	1080514 1080705 1090604 1090609	32,499,400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新北市
台南市政府衛生局	1080529	12,075,900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台南市
台中市政府衛生局	1080523	4,452,568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台中市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	1071227 1080517	38,997,678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桃園市
7. 臺灣省各縣市政府		158,074,104		
基隆市政府	1080122	544,714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基隆市
宜蘭縣政府	1080719	1,501,103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宜蘭縣
屏東縣政府衛生局	1080704 1090428 1090505	72,738,460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屏東縣
嘉義縣衛生局	1071227 1080227	21,218,100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嘉義縣
苗栗縣政府	1071227 1080705	37,615,727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苗栗縣
彰化縣政府	1080709	13,500,000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彰化縣
雲林縣政府衛生局	1080627	10,956,000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雲林縣
8. 福建省各縣政府		38,794,052		
金門縣政府	1080703 1090601	38,794,052	辦理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-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」	金門縣
二、捐助				
三、獎助				
四、其他補助及捐助				

備註:

1. 核准日期：係案件簽奉核可之日期。
2. 累計撥付金額：當年度補(捐)助計畫截至本季之累積撥付金額。
3. 個人：請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。
4. 本表揭露之範圍係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9款規定辦理。